证券代码：002521 证券简称：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：2025-022

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
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
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《关
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
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一、变更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李学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因年龄原因，李学
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，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，其辞职
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李安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因工作调整，李安
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及副董事长职务，继续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和
专门委员会职务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，李学
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Ȁ敮真匀㈵
于聘任公司总经ꈊ⸱炣耀会䘖㖕�十Ȁ规《关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䛍岗䜀Ñ慁끙␣酬ႈ簙뤧锄怺寀ħ聀Ĺ㈲
一、变ᴡᢓꦐ䰐长、副슙事长及法定֐稠ꋣᘠ  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טּࡠ㘀

见附件）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
日止。
经审阅，李润生先生具备履行职责的专业知识、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，能够
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未发现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
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
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
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尚未解
除的情形。
三、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辞职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朱洪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朱洪升先生因已到
法定退休年龄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，辞
职后不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朱洪升先生持有公
司股份 1,654,360.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0%。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李文海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个人身体原因，
李文海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
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辞职后不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李文海先生
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
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李文海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
人数，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文海先生持有公司
股份 1,408,6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5%。
李文海先生和朱洪升先生辞职后，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继续按照《上市公司
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
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-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
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，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朱洪升先生和李文海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职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发展

附件
李润生先生简历
李润生，男，1996 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19

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李润生先生本人及配偶和直系亲属未在公司担任
监事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润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
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，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
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
;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
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